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82 号）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3.1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2,423.10 万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1,860.4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0,562.70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全部到账，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3〕477 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9 月 5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92,423.1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4,589.38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1,860.40
二、募集资金净额	80,562.7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9,964.84 [注]
本年度使用金额（募投项目投入）	9,902.53
本年度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本年度暂时补流金额	3,831.07
本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未赎回净额	4,084.08
加：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968.18
本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	125.56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4,873.92

[注]其中项目投入 45,914.84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050.00 万元，合计 49,964.84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滨江支行”）、2023 年 9 月 20 日分别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子公司安吉热威电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吉热威”），并连同保荐机构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与招商银行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子公司杭州热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威汽零”），并连同保荐机构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钱塘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子公

司热威汽零、热威汽车零部件（泰国）有限公司，并连同保荐机构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与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子公司安吉热威，并连同保荐机构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分别与招商银行钱塘支行、农业银行滨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子公司热威汽零，并连同保荐机构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与农业银行滨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有9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9 月 5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19045301040035205	85,669,831.28	使用中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571908927710558	3,627.91	使用中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1170000750000069	33,940,048.15	使用中
安吉热威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571913044910908	2,129.59	使用中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	571913044910008	1,870,608.90	使用中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19045301040042003	43,306.38	使用中
杭州热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	571917065310661	26,554,915.87	使用中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19045301040042102	654,759.26	使用中
Heatwell Auto	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分行	100000301264165	0.00	使用中

Parts(Thailand) Co., Ltd.				
合计			148,739,227.34	

注：除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分行账户外，其余 8 个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均与相关银行签订了协定存款协议，存款利率按约定的协定存款利率执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拟实施内容为高性能节镍电气元件材料开发、加热器表面处理技术、膜加热器材料及应用、热流道系统在注塑机产品领域应用、陶瓷类加热器研发、半导体设备加热技术的研发与产品开发，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通过本项目的研发，有利于公司培养一批在电加热领域具有专业水准的技术人才，并形成相应的专利、软著、论文成果，推动公司产品应用领域拓展，优化未来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结构，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2023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3,390.0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9399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2、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情况

2023年9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票据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云信或者供应链票据转让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金额为1,261.34万元。

3、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

2023年9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集资金拟投入研发项目的研发人员及研发材料费用，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基本户及一般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金额为400.86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尚未归还金额为人民币3,831.07万元，截至2026年7月27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如下：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9 月 5 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3,831.07	2025/9/2	不超过 12 个月	2025/9/2	-	-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5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9亿元（含3.9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1,889.38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投资产品，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审核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9 月 5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不超过 39,000.00 万元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投资品种	2025/9/2	2026/9/1	2025/9/2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9 月 5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 金额	预计年化收 益率	利息 金额
杭 州 热 威 电 热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宁波通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杭州萧 山支行	可转让定期存单	定期存款	3,000.00	2025/11/26	2026/1/11	2026/1/11		3.40%	13.03
		可转让定期存单	定期存款	2,000.00	2025/11/27	2026/1/11	2026/1/11		3.40%	8.50
		可转让定期存单	定期存款	3,000.00	2025/12/5	2026/2/7	2026/2/7		3.40%	18.13
		可转让定期存单	定期存款	4,084.08	2026/6/25	2026/8/7		4,084.08	2.35%	
	农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杭州高新支 行	“汇利丰”2026 年第 5420 期对公定制人 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 款	5,000.00	2026/4/3	2026/6/30	2026/6/30		0.7%-2.1%	25.32
杭 州 热 威 汽 车 零 部 件 有 限 公 司	招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杭州钱塘支 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 涨三层区间 91 天结 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 款	3,000.00	2025/12/1	2026/3/2	2026/3/2		1.00%或 1.55%或 1.75%	13.09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 涨三层区间 92 天结 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 款	1,000.00	2026/3/3	2026/6/3	2026/6/3		1.0%或 1.6%或 1.8%	4.03

注：截至 2026 年 8 月 7 日，公司已赎回上述现金管理净额 4,084.08 万元，收回本金及利息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9 月 5 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350.00	2025/9/24	2025/10/1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350.00	2024/9/24	2024/10/1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350.00	2023/9/15	2023/10/9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6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 4,000 万件电热元件生产线扩建项目”、“杭州热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台新能源汽车加热管理系统加热器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董事会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21,249.60 万元（实际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同时，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539.3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将于前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满 12 个月之日起实施，截至届时本次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实施日，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上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9 月 5 日								
募集资金总额					80,562.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02.5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817.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4,000 万件电热元件生产线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否	45,568.18	45,568.18	45,568.18	6,908.14	38,762.12	-6,806.06	85.06	2026/8/31	尚未完工	不适用	否
杭州热威汽	生产	否	24,089.17	24,089.17	24,089.17	2,460.82	12,412.09	-11,677.08	51.53	2026/8/31	尚未	不适用	否

[illegible]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2,789.07 万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含现金管理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其中期末募集资金专户结存 14,873.92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 3,831.07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赎回净额为 4,084.08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3：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